

证券代码：300999

证券简称：金龙鱼

公告编号：2024-055

## 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其中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中期票据申请注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交易商协会于2023年11月9日签发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MTN1210号，以下简称“通知书”），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交易商协会分别于2023年11月22日、2023年11月27日、2023年12月6日和2024年10月15日同意增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中期票据主承销商团成员。

2024年10月30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票据”）的发行。本期票据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期限3年，发行利率为2.3%，单位面值人民币100元，起息日为2024年10月30日，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本期票

据的募集资金将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用于归还银行借款、补充营运资金和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业务。本次发行有利于改善公司债务结构。本期票据由主承销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票据发行结束后，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公司中期票据的后续发行将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市场条件，按相关规定向交易商协会备案。

关于公司本期票据发行的相关信息可登陆上海清算所（<https://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chinese>）查询。

特此公告。

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